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陳力

傳真：03-8572660

電話：03-8462860#572

電子信箱：cp34@mleps.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1769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106年度精進教學社群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。2、106年度精進教學社群申請相關表件。3、106年度精進教學學校本位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。4、106年度精進教學學校本位申請相關表件。5、106年度精進教學策略聯盟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。6、106年度精進教學策略聯盟申請與審查相關表件。(1050176966_Attach008.doc、1050176966_Attach003.doc、1050176966_Attach004.doc、1050176966_Attach005.doc、1050176966_Attach006.doc、1050176966_Attach007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6年申辦「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」學校層級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相關文件各1份，請各校於105年10月4日以前提出申請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教育處課程科



105/09/20



1050002941